

金門縣榮服處114年「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」

建議事項彙整表

日期：114.06.19

項次	建議事項	處理情形	備考
1	<p>發言人： 第四區榮民-李清俊</p> <p>建議勞動部對於聘請外籍看護家庭，每季免收就業安定費，畢竟對一個家庭來說是不小的負擔。</p>	<p>董家瑋主任回復： 這點建議會請委員帶到國 會，並向勞動部提出詢問，看是否能對高齡者聘用外籍看護收取費用減少或免除。</p>	<p>本建議 函報輔 導會轉 勞動部</p>
2	<p>發言人： 第八區榮民-王志雄</p> <p>我是金門縣後備憲兵協會的總幹事，今日代表社團吳理事長，再次請榮服處說明目前輔導會對金門榮家建設案執行進度。</p>	<p>有關興建金門榮家進度，上次貴社團吳理事長詢問後，輔導會也有回復，內容為目前本案主導權在金門縣政府，等縣府向行政院提出方案並經獲准後，輔導會再來配合辦理。因為金門地域位置不同，再建一所榮家對鄉親也有重大的意義，我個人對於此事也樂觀其成，我們感謝吳理事長對這件事關心，會將本點再次向輔導會報告。</p>	<p>本建議 函報輔 導會</p>
3	<p>發言人： 第八區榮民-王志雄</p> <p>內人數年前罹病，當時金門醫院無法檢查，因此手術及後續術後檢查均需赴台實施，但近期在看診時，遇到醫生不願意開立轉診單，是否可以請金門醫院出席長官對此事說明。</p>	<p>陳根雄副院長回復： 經過醫院查詢當日為您看診的醫生是台灣來的支援醫生，有些支援醫生不熟開立轉診單流程，甚至不會開轉診單，建議之後掛號可以盡量找本地醫生，另外如果當下有問題，可以找社工室或服務台人員協助處理。</p>	<p>已當場 回復。</p>

<p>4</p>	<p>發言人： 第一區榮民-陳永棋 金門縣政府目前有核定社區發展協會及部分社區團體，每節可購買三節家戶配酒 10 份，我們社團也曾經向縣府申請，但縣府回復我們屬退伍軍人社團且同質性團體太多，請我們先行整合再申請，是否可以請榮服處協助召集退伍軍人社團實施整合，以利申請作業。</p>	<p>先進所提社團屬縣政府社會處主管業務，領取三節家戶配酒的團體資格審查，為金門縣政府財政處業管，本處實際上不清楚目前縣政府認定的「退伍軍人社團」性質與數量，所以這點建議會先轉金門縣政府研議回復後，本處再依回復內容予以適當協助。</p>	<p>本點轉金門縣政府。</p>
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

